

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天海防务”）于近日获悉，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海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海运”）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子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情况

公司子公司金海运因其与原管理团队发生合同纠纷事宜，金海运原管理团队向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申请财产保全，法院对金海运部分银行账户予以冻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4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近日，金海运收到法院作出的《民事裁定书》【（2025）苏1203民初3144号之三】，鉴于金海运已向法院提供担保金13,708,485.30元，法院裁定冻结金海运的担保金13,708,485.30元，期限为一年，并解除对金海运的其他保全措施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经金海运工作人员反馈，金海运被冻结的前述银行账户已经全部解除冻结，恢复正常。银行账户具体信息如下：

序号	账户名称	开户行	银行账号	账户性质	账户余额（元）
1	江苏金海运科技有限公司	中国银行泰州分行营业部	53*****18	基本户	879,675.35
2	江苏金海运科技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	52*****28	一般户	100.30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诉讼为金海运原管理团队因与金海运发生了合同纠纷，向法院提起的诉讼，涉案金额为13,708,485.30元，子公司金海运为该案的被告人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该案尚未开庭审理。

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银行账户资金及资产被冻结的情形。上述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后，金海运资金的正常划转和使用得以恢复，有利于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。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相关法律程序，妥善处理后续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七日